

枣庄市台儿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相关规定及《台儿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向社会公布台儿庄区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通过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tez.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有疑问，请与台儿庄区市场监管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台儿庄区运河大道 4025 号；邮编：277499；联系电话：0632-6707010；电子邮箱：tezscjgj@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台儿庄区市场监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以及区政府有关要求，加大重点领域主动公开力度，进一步做细做实政务公开工作。

1. 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及时编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领导信息和机构概况，按时更新和发布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67 条，涉及机关简介、领导信息、行政执法公示、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双随机一公开

等信息内容。通过政务公开平台展示我局重点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2. 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我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审查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的政务信息公开申请，确保在相应工作日内按时答复。2023 年度，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0 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3 年，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由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明确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日常具体工作，努力提升政务公开专业化水平。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对照新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主动公开范围进行梳理，在职责范围内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分类整理并及时公开。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核和保密审查制度，保证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准确、及时、规范，做到涉密不公开，不涉密的信息及时公开。

4. 平台建设情况。按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调整网站专栏设置，加强内容维护，及时更新相关内容。加强微信公众号、线下公开等各类公开平台管理，全年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及转发各类信息 300 余条。

5. 监督保障情况。我局加强信息公开的常态化监督管理，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内容、更新情况，做好日常信息发布逐级审核，确保信息、可靠性。积极开展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0		
行政强制	6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个别栏目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二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运用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宣传方面还需加强。

针对存在问题，我局将从以下进行努力改进：一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扩大信息公开的广度，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二是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进一步提升政务媒体影响力和覆盖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3年，区市场监管局不存在因信息处理收取相关费用的情况。

二是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我局严格遵守信息公开制度，按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范围，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发布有关内容，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每周对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进行自查，看栏目是否存在“僵尸”和“睡眠”现象，截至目前，确保每周更新，无更新超期现象。

三是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3年，2023年度承办区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4件，其中主办3件，协办1件，承办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提案14件，其中主办1件，协办13件。我局高度重视建议提案办理，召开2023年度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会议，对本年度提案办理工作进行研

究部署。结合我局实际，制定下发了区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度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通知，明确了分管领导、承办科室、办理时限、回复要求等内容，各承办科室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办理好每一件提案，切实做到制度落实、措施落实、责任落实，加强和代表委员的沟通联系，不断提升办理质量和水平。所有办理结果均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专栏进行了公开。

四是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是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是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是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

台儿庄区市场监管局

2024 年 1 月 17 日